

廣西通志

七

廣西人民出版社

广西通志

七

〔清〕 谢 启 昆 修
胡 虔 纂

广西师范大学历史系
中国历史文献研究室 点校

广西人民出版社

广西通志卷一百四十

建置略十五 学校八

镇安府

府学，国朝康熙七年，通判彭权建于府治东。（《李志》）二十九年，通判王洪移建于城外东街，今墟场其旧址也。雍正元年，署通判林兆惠迁于城内东隅。九年，知府孔传堂重建。乾隆十八年，知府傅坚建明伦堂于学署右。（《府志》）罗源汉《新建明伦堂记》略：镇安，旧土府也。康熙初年，改设流官，雍正十年，孔君传堂守此土，请建圣庙崇圣祠两庑，暨乡贤名宦诸祠，而明伦堂未建，旋以养归。夫立纲陈纪，必有其地，况狃獠初辟，①尤宜以彝伦先导，培善气于方长，岂馨香俎豆，春秋蘋藻外，遂无余事耶？傅君成山，蓟北名进士，守粤，所至有贤声。岁壬申，任镇安，甫下车即以明伦为首务。相度庙之右，学舍之前余地一区，独捐俸廉，庀材鸠工，建堂三楹，宽三丈六尺有奇，深二丈九尺。庙南向，门巽向，堂如门基。经始于乾隆癸酉年季冬月，迄次年仲春月落成。都人士雀跃桥门，奋然兴起，而学博亦得以时会，俊秀课业其间。傅君录其事，属为记。傅坚记略：雍

正十二年，前守陈舜明请项建明伦堂三楹于文庙右偏，规模狭隘，体制不称。十三年又建教授署于堂后，两相毗连，历任学官因联为住室，而明伦堂斯废。墜下车谒庙，会诸生其间，周旋坐立，苦无处所，又何以宣教化而飭众志？乃相视署右隙地，更建三楹，规制虽不壮丽，而宽敞视旧有加矣。）嘉庆四年，重建东郊外。（府册）

天保县

附郭未建文庙，春秋祭祀，悉附府学。（县册）

秀阳书院，在东关外。乾隆八年，置知府随谟购地创兴，十年，知府张光宗建。（《府志》 张光宗《建书院记》略：镇安，土府也。介在极边，罔知文教。自雍正十一年，前孔守以圣裔来守是邦，始详请修建文庙，设立专官，秉铎斯土，声名文物之教，于是乎启然。而规模初立，典礼未备，书院一事，未经议及者，遂阅数任。迨后陈署守谟以郡城东有秀阳书院，旧制北向，基址湫隘，未堪扩充，适有思得其地以益宅者，以己南向地一区出而呈官兑易，而书院于是乎有其基矣。然而陈守有志未逮也，予以乾隆甲子岁十月抵镇安视事，恭谒文庙，后接见诸生于明伦堂，郁郁彬彬，亦绝无边鄙椎鲁气，可知从前官斯土者之作养，代有人也。未几，翻阅旧牍，得东门外易书院基地一事，爰率属履其地而亲勘焉。其地南北深十六丈，东西阔七丈三尺，西南缺一隅，又购一民居以补其所以不足。于是四隅周正，步位宽舒，可以置讲幄，建曲廊，庭除旧室，咸可次第就理。予慨然曰：是可以集吾事矣。乃捐金庀材，而各属亦乐有所输，继前守之所未逮。专命知事朱润忠监督其工，始事于乾隆乙丑之孟夏，阅丙寅仲春而厥工告成。）

义学，在府署西。（《金志》）今废。（《府志》）

社学，天保东西二乡各一。修脯银，知府捐给。乾隆十三年，知府沈嘉征增建南北乡社学各一。（《府志》）今俱废。（府册）

奉议州

州学，雍正二年州判程旦建。乾隆六年，州判金永澍改建于州署东南。（《府志》）五十五年，署州判莫汝涛修。（州册）

义学，在州署西。雍正五年，州判邵铨建。（《金志》）乾隆三十三年重建。五十五年，署州判莫汝涛修。（州册）

归顺州

州学，雍正十一年知县骆为香建于州城东隅。（《府志》）骆为香《建庙记》略：归顺为百粤边陲，旧属土司，地方多故，雍正己酉，爰改为流。维时仅有摄篆，辛亥始设知州、学正等官。壬子，予牧是邦，覩风俗颓敝，人民椎鲁，惻然忧之。因思辟雍建而云汉章，泮宫作而淮夷服。则胶庠之设，宁容已乎！第为政有序，务急所先，以故革陋规、均田赋、劝崇俭、示敦本，庶几遂生而后可以复性矣。越二年，乃申请建学，度地州治之东，鳩工庀材，涓吉营作，先崇圣祠大成殿，次两房大成门，名宦乡贤翼辅左右。又次泮池、棖星门、及礼门、义路，循序并建。复于宫右构明伦堂、学署讲斋，规模备具。时学博罗城吴猷德同襄厥事，既成，考制度，为俎豆筮筐，一切祭器，释菜告虔焉。先是，议者谓边方子弟，素未学问，须籍攻错于他山，许外

省人寄学，十科为土著先资。而寄学之江西王生名首拔者，丙辰补行乡试，遂赋《鹿鸣》，焕奎壁振，人文于此可征矣。是庙兴工于甲寅六月十六日，落成于乙卯三月朔日。）

美学，在城东南。（《府志》）乾隆二十三年，署知州胡位铸建于儒学明伦堂右。（司册）

上映土州

义学，在州署东。（《金志》）今废。（土州册）

下雷土州

义学，在州署左。雍正元年建。（《金志》）今废。

（土州册）

向武等土州，未建学校。（《李志》）无义学。（府册）

直隶郁林州

州学，宋至道二年建，旧址在城南半里。元至正三年，知州张案摊不化，迁建今地。（伯笃鲁丁《州学记》：“学有庙者何？王祀孔子也。祀孔子者何？尊圣道，重民教也。岭南炎荒地遐，联延海北、大理、交趾、云南，夷江犬牙相错，溪洞深窈，凭险负固，往往鸱义奸宄，悍然梗化。郁林介岭海间，地旷而夷，弄兵潢池恒弗戢，上下涛张，无所矛盾。州有孔子庙在城南，右凭江津，春夏雨淫，水潦交注，辄汇溢潏漫，殿堂门庑，悉沦沮洳。蠹齿摧朽，不可支柱矣。至正三年夏五月，真定张侯案摊不化知是州，仰瞻仞

墙，陵夷草莽，下视斋舍无弦诵声，则喟然太息曰：嘻！吾闻为治，有美化斯无弊民。圆颅方趾，戴天履地，彼岂独无人心哉？明仁义，悖礼教，则学校所系，予何敢不力？相旧址卑垫，乃营治之西，燥刚爽垲。夫子正南面，以四贤十哲配，而后祀列在两庑。讲有堂，舍有斋，庖廩有次，皆无有缺。春秋释奠，晨夕肄业。学旧有田，以顷计三十有八，田氓诬上行私，杀其租入，岁用大乏。侯立法核实，悉复旧贯，由是新群民之耳目，宣礼逊之风化，庶知为政先后矣。嗟夫！边徼抢攘，日夕固金汤、峙刍茭、砺弓矢、锻戈矛以为事。若侯斯举不几，论俎豆于问陈，持章甫以适越者。虽然万古一理，万人一心，明伦设教，本于孝弟。昔有苗弗化，徂征之师，而来格两阶之舞。后世文翁，常袞变移闽蜀，岂非蔼然诗书礼义之粹，而足以化强暴哉？学校教化，相为终始；教化风俗，相为污隆。传曰：‘有教无类。’侯之政，能以兴学教民为务，其可尚也。夫达鲁花赤札蛮、丁州判张子忠、吏目栗益，皆翕然以侯之心为心，学正吴善、孙实相厥事，予尝分宪至是，故因其征言，为述本末，俾刻诸石。”《州志》案曰：“今庙地在城西门内，由西至庙右义路门一百五十步，庙左礼门，门内为棖星门、为泮池、为大成门，中为大成殿，九五楹。旁为两庑，各五楹。后为启圣祠。此即元迁建旧基也”。）明洪武二年，州同知黄斌修。（《金志》“黄”误作“王”。）正统七年，知州柴衡建明伦堂。（方钦《重建明伦堂记》略：郁林州学之棖星门、明伦堂，肇工于正统六年冬十月，而以明年春二月工竣。是举也，捐俸聚材，议金乃协者，同知太和张侯铎堂，心计指画，始终以为己任者，节判吴侯环也。《州志》案曰：“此记以重建之举，归功吴环，无一语及衡柴。考《广西通志》康熙四十年刊本，《州

志》并云柴衡知郁林州在宣德年间。岂柴之仕州，始宣德而及正统七年欤！爰缀碑记以备参考。” 谨案：正统七年，柴衡建明伦堂，立题名碑，郝、李、金三《志》皆同。考柴衡任知州在宣德间，正统元年知州为林长懋，至九年为唐震，则柴衡之建明伦堂自在宣德。《旧志》作“正统”者，误也。方钦记题为重建，则柴衡建在先，可知修志者误合宣德、正统两事为一耳。）十四年，知州廖震，成化四年，知州向珍继修，宏治七年，知州邵端修。（《州志》 《符贞记》略：邵郡侯端，宏治辛亥春来知州事，见庙学岁久向圯，谋于节判汤君俊，先捐己俸，又以公帑余积建棂星门，缭以墙垣，重新两庑，日自省视至再，不以须臾故苟为也。）十二年，知州李永珍修。（彭甫《重修州学记》略：州学自正统以后，阅年六十有奇，颓败甚矣。知州李永珍始至，亟思改作，时高州与郁林接壤，夷方不靖，重兵屯于郁林，输饷之民，日不暇给，阅岁兵解，民心甫宁。又再期岁稔，民思教化，乃吁民以农隙之时，修治百务，而以大成之殿用力宜先，遂重加修葺。至于明伦之堂，则悉毁而更为之。高其旧址，广其余地，左右视旧各深丈许。规模宏壮，诚可以隆师儒而教育诸生，虽久且不磨焉。殿之修，以宏治己未夏四月工成，堂则始事于秋八月，卒于冬十有二月。时相与协谋而董治者，同知郭政也。）正德十一年州人梁珪、嘉靖十六年知州张诏、隆庆二年州同阚继禹、万历十六年知州江龙继修。十九年兵巡道苏浚建泮池。（苏浚《新建泮池记》略：余视事郁林，会三陴晏然，获与诸掌故考石渠同异，圜视泮宫，若启圣、名宦、乡贤，颓圯者半堂。以后低洼沮洳，方塘可二亩许。棂星门以外，延袤不数尺，且泮池阙焉。因檄州从事，令颓者葺之，卑者培之。前斥地规为泮

池，浚西北之泉入于泮，复东南折而会诸壑，未半期而告成事矣。是役也，乡缙绅陶公鲁捐地为多士先，以庠后隙地易之，而文学刘君廷翰、李君于奎、于璧各捐地，义不取偿，尤为可书云。）天启元年，知州杨于陞修，明季圯。国朝康熙七年，知州马有用修。（黄龙《建州学宫记》略：案《郡志》郁林州学建于宋至道二年，在州南一里。元至正二年迁州治西，明洪武二年，州同黄斌因加修建，宏治十二年，知州李永珍重建，中为文庙，前为两庑、为戟门、为神厨。又前为棖星门。正德十一年，州人梁珪以石易之，后为明伦堂。又后为敬一亭，东西为二斋，左为启圣祠、名宦祠、乡贤祠。左为学正廡，右为训导廡，前为儒学门。嘉靖十六年，两庑倾圯，知州张诏重修。隆庆二年，州同阙继禹重修。万历十六年，知州江龙重修。天启元年，知州杨于陞重修。迨国朝统一中原二十有五年，粤西最后入版图，故其受兵燹为甚久。郁林学宫倾荡，尽存基址。康熙二年，辽左马子有用来治州事，慨然以兴建学校为首务。又期于率属捐俸，勿烦民力，故迁延未逮也。今年，马子升思恩府丞，具文申府，期建学而后去。余喜而捐全俸佐之。马子率佐贰，学正唐申率绅士，又同捐俸及资，共襄厥事。又遴贡生杨之琦督视土木工匠之费。经始于五月朔一日，落成于六月二十九日。凡学宫制度，一复旧规，余深嘉焉。因为记之。

又《州志》云：敬一亭在学宫后，射圃在学宫左，今并废。）二十五年，知州贾有福重修。五十二年，知州郜超重修。（陈圣煜碑记略：圣殿高三十三尺，四厦重檐周一十八丈，东西两庑各五楹，戟门左右，名宦、乡贤祠各三楹，皆视旧增高二尺许。启圣宫旧在学左，今迁建于正殿后，以其基重建明伦堂，亦为楹有五。举凡尺寸，皆铁梨美材也。棖星门，

原为生员梁恒上祖璉所建，今恒上复捐资修治。礼门义路地基甚隘，副榜张应铨率族人捐地三丈，与柳城训导陶若侃兄弟捐殿右地，并有足多者。）五十六年，学正李栻建明伦堂。（李栻《移建明伦堂记》略：堂原在大成殿后，地甚僻而隘，适修学工竣，余有铁梨木足充榱栋，乃捐银九十二两为工用，移建今地云。）乾隆六年，知州傅璽重修。（《州志》）

兴文书院，在城内十字街。（《州志》）明万历初，兵巡道徐大任、苏浚建。（据《文载》王同休记增 王同休《郁林书院记》略：郁林故未有书院，建自觉斋徐公奉玺书备兵苍梧。循故事，每岁一行部至州考政问俗，百发具举，暇则进诸学文掌故，陈说先王，相与探身心性命之旨，而嫌于无专所也，因建书院，宅郡人士其中。无何，徐公擢去，吾邑紫溪苏公代为兵使者，益修其教，时加劝董。召诸生于庭，扬绎邹鲁，论议亹亹。辨析终日，归乎彝伦，不为清虚奇渺之言，以惑人听睹也。一时士益兢兢，靡然向风矣。会不佞谪宦是州，诸生踵至问业，前后数十辈。惟是迁客多暇，不束吏法，上官大府，亦不复引文貌相绳，得时与诸生相忘形骸。间吐一愚，抒一识，往返辨难，人若翩翩意得。其喏然受者心通，其颺然叩者，起予不佞。是以窃有疑，安得此百粤象郡，而埒若中州，斌斌多文学士欤。徐公名太任，以政成入为京卿。苏公名浚，今为参知。《州志》：“王同休，福建晋江人，进士。万历二十六年，郁林州同知”。）二十四年改建提学道行署，今废。（《郝志》）

瑞泉书院，在城南濯缨泉侧。（《州志》）明崇祯十三年，前知州刘履丁议建，兵巡道金九陞、知州潘起鹏续成之。（据金九陞记增。金九陞《建瑞泉书院记》略：崇

贞十三年春，余以南户部尚书郎奉命备兵苍梧，将至郁林，诸生郊迎道左，彬彬如也。郁林古称西瓯地，北枕寒山，东临信石，凤凰岭以绕其西，龙头石以镇其南，俨然四塞之城也。出城不数武，即为南流江。南流之滨有巨石，石间二窦有泉出焉。涓涓不竭，煮茗则清，酿酒则冽，州人曰此紫泉也。宋淳熙故名濯缨泉，嘉定间，忽涌紫水，识者以为文明之兆，因更名然。则紫泉故瑞泉也。泉之左，宋故有亭，额之曰“瑞泉”云。迄于今，断烟荒草，半碣无存，盖风土之变迁久矣。旧郁守刘君名履丁者，慨然于斯，曰郁故有兴文书院，昔兵宪觉斋徐公、紫溪苏公两先生所建，而今亡矣。盖议于瑞泉之侧，卜地鸠工庀材，谋所以营度书院者。无何，而刘守以改授去，事以不果。余俯仰久之，恍然曰：刘守虽去，所以为国家豫养此公卿大夫之材以有用者，未必不肇端于此，乃捐金饬励之，因进新太守潘君起鹏为竣斯役，太守曰唯唯。公余辄往省之，缭以周垣，门楹、户牖，鞞然毕举。中三楹，轩敞宏丽，为诸生讲道课艺之所。题之曰：“活泼泼地”，盖得之心而寓之境也。左三楹，立晦翁朱夫子庙。右三楹，募馆人居，司启闭焉。其工始于十三年庚辰之夏，越次年辛巳落成，题曰：“瑞泉书院”。潘君请予纪其事，义不可辞，余为之详其次第，追其始末如此。诚不欲没两君之善，亦自附于觉斋、紫溪两先生之后也。（《州志》）

得一书院，在水月岩，今废。（《州志》）

紫泉书院，在今明伦堂左。乾隆十六年，署知州南宮秀建。十八年，知州段汝舟建西学舍三楹，后改为训导署。

（同上）

社学六所，东西二厢。东宁、抚康、贵平、富民四乡各

一。（《金志》）今县废。（《州志》）

博白县

县学，唐贞观初建于城南一里，宋开宝五年迁城东一里，绍兴后圯。庆元戊午，知县李大章重建。（曾丰《县学记》：白为郡浸久，然后改为县，学官从之，所更者揭尔，余如故。其规模比县为大，久之，风淫雨洗，轍失负，振杗失载，榑桷失枝梧，而蔽日滋矣。求一木更焉，莫有称者，故其葺视他官为难。今复古，惮也。务一切苟且，去岁复岁，駸駸压矣。议新之，中若堂，若而门旁，若而庑，若而舍，若而廩，若而庖厕。一有不具，曰缺事。其木枚竹篴，万若干矣，铁石不与焉。黝黑白青料，百若干矣，漆不与焉。故其材视他役为夥。集材辑工，米珠薪桂。钱缗米石，千若干矣，蔬果酒肉不与焉，故其费视他须为无艺。加之阡危之后，赋籍日耗，供亿日繁，符责四面，络绎而至，应之如救丸，然莅厅憩寝，不暇遑恤学。绍兴丙辰更县，迄庆元丁巳六十年，而觚无一荷责者，大归坐此与。明年吾庐陵李君大章职县，职无几何，何六十年而觚无荷者之责，曾未旬岁而落成，金曰能事。夫能事者才也，敢事者气也，首事者职也，所以充才者之识，学也。推素所学者，淑白之学者，君有意焉。学成而君去，意有遗焉。《论语》二十篇，首学学六行，首孝弟八道，首仁仁之体。其大无外，其高无上，其远无前，其久无后。然修道者仁，修仁者觉也。人之始赤子也，赤子始觉有母，次觉有父，觉有兄弟。训而长之，觉有身，觉有族，觉有戚，觉有家，次觉有国，次觉有天地万物，如彼其多也。而觉机自父母发，故曰孝弟为仁之本。学者觉也，自古有学矣。妖李獬警，吏遗其官，卒遗其校，恬无觉其非者，犹可诿曰非学之

教化所及。子遺其父母，弟遺其兄，則將焉誘哉！然則故无學矣。新學成，學者藏修其間。師為模範，友相靡習。舍孝弟，容有可入仁？舍仁，容有可入道？各從爾志，不則敢以覺荐焉？此君之意也，爾學者，其體君意，早而往，與師友語，求以自覺；暮而歸，與里閭語，轉以相覺。而之十、之百、之千、之萬，闔縣仁人也。否則孝弟人也，平世相須為性，亂世相須為命，不但父子兄弟而已，他類皆然，始得為學之道。）明洪武三年，縣丞孔時郁建。正統元年，知縣李銘、縣丞朱勛、主簿張本忠重建。（舊志不載知縣李銘，據鄒鳳記增。鄒鳳《重建儒學記》略：博白古為白州，宋開寶易稱縣，南去縣一里許而學建焉。迄紹興間，再徙于縣治東，深得其地。東有衛公嶺之聳立，南有蟠龍山之郁結，文星橋之橫乎西，登高嶺之振乎北。挹抱據夫古今之勝，精神凝聚產乎賢俊。擢高科，登顯仕，而蜚英杰，出者非一二計。第學之設立，年代久遠，日炎雨淋，棟摧梁朽，莫有舉志，克而新之。正統紀元春，嘉禾張公本忠來簿是邑，未几，吾章貢朱公勛亦以貳縣至，睹夫講堂圯毀，師席莫安其所，齋舍傾頽，弟子莫安其業。文廟廊庑，莫壯觀瞻，欣然同捐己俸，交相規畫，鳩木命工，以鼎修為己任。既而新興李公銘拜命宰白，同寅協恭，早作夜思，率力以完。始于正統丙辰十月吉日，逮二年丁巳十二月一日，明倫堂舍先成，高深方廣如度，黝麗丹漆如法。師得以講學而安位，弟子得以听授而安業。鐘鼓東西各有其序，圖書左右咸獲其列。师生有舍，庖廩有次，煥然壮观，誠不勞力咄嗟而集事，乃命邑士張源深氏束書走币礼余记，期勒石以图不朽。）七年，知縣程节迁县治南，成化四年寇毀，副使范鏞迁于平政门外，嘉靖六年教諭柯挺之迁于城东旧址。四十三年署知縣滕縣

县丞王宗予迁建县治西，万历十五年知县谢国光、三十七年知县潭岳、四十八年知县张茂芹摄县事，同知陈熙韶继修。（《郝志》）国朝康熙三年，知县史缙重建。（谢复《重建学宫记》略：博阳，古白州地也。盘四山之中，绿林伏莽，向多窃发。辛丑秋，史侯来临，甫数月，歼厥渠魁，亿姓以宁。乃日与青衿子弟讲学兴文，见黉宫惟黍离稷苗，于是捐俸聚材，吉蠲兴建。厥料坚以良，厥役劝以募，厥址依于古，厥栋宇榱桷更为坚致壮丽。两虎峻以栗，戟门、棖星门，乡贤、名宦二祠，规模顿辟。事既竣，邑人请书其事于石，侯讳缙，字鸿绅，号陟公，真定新乐人。）十三年寇毁，三十二年摄县事郁林知州黄晖烈修复，建启圣祠。（《李志》黄晖烈《重建启圣祠记》略：博白自兵燹以来，殿庑而外，荡然无存，无所谓启圣宫者。春秋上下，释菜行礼，风雨不蔽。余不敏，承泛郁林，摄理兹篆，乃捐俸率先，而广文协助之，尉司共勩之，绅士补足之，鸠工庀材，数月而罢。凡木之费若干，瓦之费若干，砖石之费若干，丹雘之费若干，不劳于民而焕然改观。兹役也，广文、林文模赞其议，欧崇彝董其功，县尉孙兆俊督其役，以底于落成。）四十五年，知县赵世功修。四十八年，知县程镡重建。（程镡《重建学记》略：康熙五十年，岁在辛卯，秋八月，重建博白县学成。是役也，资出于捐，工出于募，取材于麓，伐石于山。殿堂三座尊而安，配哲两虎壮以饰，棖星戟门，如歧斯翼，圆桥、泮壁，渊然而静深。众材咸备，百堵皆兴，余复按图谱，命工人制祭器乐舞之物，此余与二广文，尉幕参军，及邑之绅士经营筹度以至于落成，盖三年于兹矣。）五十六年，知县王之麟重建，改正南向。雍正元年，知县萧炬光，七年署知县孙嵩继修。（《金志》）乾隆六年，知县南官秀

重修。（《县志》 南宫秀《重修学记》略：乾隆四年冬，余来博白，晋谒学宫，仰见殿庑门墙规模宏敞，幸一邑文教有此巨瞻，既周览内外，则漏痕蠹迹，错见于椳题楹壁间，自是心焉计之。逾年五月，乃集众于明伦堂而议之，金曰是诚不可以已。告余以往事，有随粮输财者，有按丁出资者，皆不免于褻且强也，岂所以事我至圣乎？余与学师曰：“惟俸是捐。”缙绅曰：“惟家是称，即一金而下之不嫌少也，寄其诚而已；即百金而上之不见多也，竭其诚而已。”不数月而先后至者千余金。问谁责梓材？曰生员秦育芹；谁择匠陶？曰贡生王德崇；谁司总理？曰贡生李龙驤。除旧于闰六月二十五日，经始于十月初三日，群策协从，众工鳩聚，卒事于六月六日。复集缙绅于新葺明伦堂而落成之。）五十七年，知县陈樽修。（县册）

养正书院，在县署东。明嘉靖二十四年，知县饶天显建，今废。（《县志》）

环玉书院，在东门外。乾隆十年，知县南宫秀建。（南宫秀《新建书院记》略：我之来白州也，天显饶君所建之养正书院废久矣，爰不惜捐资创造书堂一座，两廊轩堂五所，周围墙垣、门楼位置，方若棋局。捐地者国学生朱景博也，纵一十五丈，横一十四丈。请额于大中丞，题曰“环玉书院。”盖取义于文星玉水，志美其地，以冀钟美其人也。时乾隆乙丑仲春兴工，至季冬而落成。）

射圃，在城东旧学地左。（俱同上。）（《县志》）

社学二：一为明万历三十四年知县谭岳建，四十一年知县陈上策改建于城隍庙右；一为文星社学，在平政门文星桥侧。（《县志》）今俱废，（县册）

北流县

县学，唐贞观三年建于登龙桥西，宋因之。元大德二年，知县侯仁迁宝圭驿东。（《郝志》《县志》作“驿西”。）至大二年，主簿吴天质建殿庑；延祐四年，知县罗天祐迁于驿西；（《李志》《县志》作“桥南”。）至正十六年毁于火，迁县治西南一里。明洪武十一年，知县陈天文（《县志》作“陈宗文”。）即旧址重建。天顺四年，寇毁。成化七年，都御史韩雍筑城，以学基建县治，而建学于县治东北隅。宏治五年，知县罗嵩迁城东一里。十年，知县曾源修。（周孟中《重修县学记》略：北流县儒学，先后迁者数矣。案志学，唐贞观三年肇建于登龙桥西，元大德二年迁于宝圭驿东，延祐四年，迁于宝圭驿西，国朝因之。天顺间，毁于兵；成化七年迁于县治之东北，岁久污坏，且地势逼隘，知县罗嵩相地得城东一里所，即宝圭驿西旧县基。罗令捐俸为倡，宏治五年腊月朔日兴工，次年正月二十二日首建讲堂、文庙，次东西斋两庑，以及戟门，大约为屋三十余间，棂星门三，俱用石以图久远。圣贤肖像、师生庖廩，与夫钟鼓器用，靡不焕然一新。）嘉靖十三年，知县彭黼迁城内东北。（《金志》）三十一年，署知县永淳，典史任惟均迁城外东北旧址。万历十五年，知县刘中春迁城内旧址。三十一年，署知县杨焕然迁城外东北旧址。天启三年，知县卢绍祥修。（《县志》）崇祯四年，知县刘修己迁城内旧址。国朝康熙元年，署知县安九埏迁建于明伦堂右。（《郝志》安九埏《重修县学记》略：学建于贞观初，历宋、元、明，数迁数毁，不一其处。其营置城内兹所也，自崇祯辛未迄今辛丑越三十有一年中，罹兵燹，子衿寥落，而庙貌亦颓然就废。壬寅

春，九埏捧上官檄，视篆勾漏，秋与乎上丁之祭，扫地为坛，质明行事。风灭烛，尘扬簠，大典弗光，惧无以崇圣教而示广励也。进诸弟子员谋修复之，咸谓旧基湫隘，两庑、泮池逼近棂星，阶前地不数武，袒割登降，率有弗便，去之。相地于明伦堂之右一舍，而近审势高敞，表圭正向，背乎乾，面乎巽，厥基称善，共为状上之。州牧贾公、郡伯黄公、守宪陈公，咸下令曰可。乃庀厥材而鳩工焉。经始于秋八月，至十月以农务息役。会部选保德胡公来，亦慨然捐俸共成之。越明年癸卯春，督学使者闵公较士苍梧，复列其状，下令如前，指俾竭蹶以竣。乃事为圣殿，两庑、棂星、戟门、启圣祠、明伦堂、尊经阁、名宦、乡贤祠，各区其事，诸生分任之。财取均输，工取诸乐趋，不数月而告成矣。）七年，知县王德淑增建。二十五，知县尚国祯、生员陈廷藩建启圣祠。（三毛鱣《建启圣祠记》略：康熙壬寅春，澶洲安公九埏改建文庙于明伦堂之右。其时仅成圣殿、两庑，与棂星门而已。至康熙五年，邑令王公德淑续成戟门、名宦、乡贤祠、与儒学二门，会资不给，而启圣祠，明伦堂、尊经阁俱罢未修。春秋有事，惟竹篷搭盖，以纸为位，盖二十余年于兹。生员陈廷藩以学田存谷二百一十石，请建启圣祠，予甚喜，遂择吉兴工，财用皆资于谷，有不足，阖邑咸乐助之，四逾月而祠成。）二十九年，知县颜正色、副榜陈廷藩；五十七年，知县迟之金，五十八年、乾隆十一年，相继修建。（《县志》）嘉庆四年，署知县高廷枢、张其禄修。（县册）

养正书院，在县城东。明同知施宗谊建，久废。（《郝志》）

天一书院，在南门外。康熙元年，署知县安九埏建，旧